

灵宝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灵宝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以公开透明为基本原则，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目标，持续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规文件，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健全公开机制、完善公开制度、严格公开程序，不断提升灵宝市文化和旅游领域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累计公开 83 条信息（其中公共文化旅游服务信息 43 条，行政许可信息 6 条，监督检查信息 14 条，行政处罚信息 17 条，政策文件 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3 年，我局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3 年，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优化完善栏目设置，深入推进决策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发布机制，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公开依法、及时、全面、准确、有效。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发挥现有平台作用，同时完善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工作，及时做好政务新媒体变更、关停、注销备案等工作。

(五)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牵头推动、职能科室全面落实”的工作格局。制定《2023 年灵宝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明确重点任务和分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在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强化规范意识，开展自查整改，对本部门政府信息平台栏目不断进行梳理完善，发现问题及时处置，避免不规范表述等错误。组织开展政务新媒体专题培训会，加强培训指导，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促进文旅系统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等新要求新认识有待提高，公开工作的积极主动性需要进一步强化。本年我局增加了局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频次，重点交流了政务公开工作新思路、新举措等，提升了信息公开的意识和力度。

二是当前政务新媒体空前发展，主流媒介从“两微一端”向短视频等领域延伸。我局短视频账户关注量还不够多，宣传文旅政策信息较少。本年我局充分利用短视频扩散速度快、传播范围广、形式丰富、互动性强等独特优势，坚持正确的舆论引导和三贴近原则，加强对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的使用力度，围绕全市文化和旅游政策发布情况开展宣传工作。

三是个别历史链接无法正常打开。深度排查历史数据，对存量的外链进行逐一排查，确保每个链接能准确打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局严格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未制发规范性文件。